

2015 年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一、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5 年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5 襄矿债

3、债券代码：127102.SH、1580040.IB

4、发行日：2015 年 2 月 11 日

5、到期日：2022 年 2 月 10 日

6、债券余额：8 亿元

7、债券期限：7 年期

8、票面利率：8.80%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从第五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第五、第六和第七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还债券发行总额的 30%、30%和 40%。每年还本时，本金按照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年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位的金额忽略不计），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

10、上市或转让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

11、发行对象：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2、付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于报告期内不存未付息、兑付情况。

二、最近两年主要财务信息和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一）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末	2014年度/末	同比变动
总资产	16,690,363,527.21	15,647,754,044.99	6.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09,923,577.42	3,456,098,433.87	10.23%
营业收入	2,354,257,648.41	2,966,151,605.39	-20.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9,677.16	86,117,997.62	-98.2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579,259,975.41	901,438,880.60	-3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104,303.18	-215,328,420.54	17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816,857.45	-579,829,176.02	2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015,056.66	795,784,272.35	72.1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047,647.65	95,138,069.05	51.40%

与2014年相比,2015年公司的营业收入下降了20.63%,EBITDA下降了35.74%,公司的运营绩效下滑,主要是受整体煤炭行业景气度下降影响,煤炭价格一直低位运行,导致企业盈利空间减小。

与2014年相比,2015年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都大幅减少,主要是由于发行人近年加大转型力度,开展煤炭资源整合及技术改造,从而使得资金流出增加。

(二)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度/末	2014年度/末	增减幅度
流动比率	0.88	0.96	(0.08)
速动比率	0.77	0.85	(0.08)
资产负债率	73.48%	73.90%	-0.56%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8	0.12	(0.04)
利息保障倍数	0.36	0.61	(0.2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9	-0.37	(1.02)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36	1.55	(0.19)
贷款偿还率	99%	99%	0
利息偿付率	100%	99%	0

注:

- 1、全部债务= (应付票据+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 2、EBITDA = 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3、EBITDA全部债务比 = EBITDA ÷ 全部债务

-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5、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6、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 EBITDA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7、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8、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在2014年末与2015年末，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3.90%、73.48%，处于较高的水平。公司负债较高主要是由于近年来业务扩张较快，且加大了煤炭资源项目的技改力度。未来随着公司整合技改的煤矿相继投产、产能的扩大，公司负债水平将有所下降。

在2014年末与2015年末，本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88和0.96，速动比率分别为0.77和0.85，都少于1，但都呈上升趋势，虽然有一定的偿债风险，但随着公司整合技改的煤矿相继投产，产能扩大，公司的偿债能力将会进一步提升。

与2014年末相比，2015年利息保障倍数和现金利息保障倍数指标变化较大，，主要由于受到公司盈利水平受限的不利影响，利息保障倍数、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和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均有所下滑；此外存在到期贷款未偿还的情形，公司未来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

三、重大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报告期内，除“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和“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外，本公司并无破产重组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等应披露重大事项发生。

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否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是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是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是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做出减值、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1	发行人涉及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2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如有）；	否
13	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本页无正文,为2015年山西襄矿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5年年度摘要之盖章页)

